关于《上城区推进大宗贸易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起草说明

现就报送规范性文件《上城区推进大宗贸易产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起草情况说明如下：

一、文件制定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2024年11月，国务院批复发布《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方案》。2024年12月4日，浙江省召开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建设高能级开放强省动员部署会暨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启动大会，全国首个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揭牌成立，同时提出要加快提升资源配置力、全球辐射力、制度创新力、国际竞争力，切实增强话语权、定价权、规则权。杭州作为省会城市和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扩区后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大宗商品投资贸易和金融服务上有独特优势。市委、市政府聚焦重大战略，正在加快打造“大宗商品投资贸易服务创新中心”，规划以上城区为核心，集聚形成钱塘江大宗产业带，打造大宗商品投资贸易服务创新中心。

为落实浙江省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战略，全面推进杭州市大宗商品投资贸易服务创新中心核心区建设，上城有基础、有条件、有必要加速引育新质生产力驱动的大宗贸易产业集群、推进大宗贸易产业高质量发展。

二、需要解决的主要问题、拟规定的主要制度和采取的主要措施

上城区在提升大宗贸易产业过程中主要存在产业优势不够凸显、公共服务有待提升等问题。本文件规定了支持对象、支持条款和附则，推进上城区大宗贸易产业高质量发展。其中，**支持对象**为在上城区合法经营且符合大宗贸易产业发展导向的企业。**支持条款**包括发展总部经济、加强主体培育、鼓励做大做强、打造特色园区、鼓励企业出海、推动专业人才引育、强化企业自主引才、招引青年人才、联合培养人才、开展人才认定、鼓励科技创新、支持活动举办等共12条内容。

三、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中国（浙江）自由贸易试验区大宗商品资源配置枢纽建设方案》（商自贸发〔2024〕291号）

 《杭州市商务局等4部门印发<杭州市关于进一步促进“演赛展商旅”联动打造“赛会之城·购物天堂”的若干措施>的通知》（杭商务〔2024〕150号）

 《杭州市上城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推动都市经济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等文件的通知》（上政函〔2025〕6号）

四、起草过程

本文件起草过程中，我局充分调研了国家和省市相关文件的具体规定，召开大宗贸易产业政策研讨会多次，结合我区实际开展大宗贸易产业政策编制工作，形成征求意见稿。

上城区商务局

2025年7月19日

（联系人：钱梅梅，电话：89501081 ）